



重慶交通大學

# 河海學院本科教學 管理制度匯編

二〇一六年六月 修訂

## 目 录

第三部分 实践教学管理制度.....	3
3.1 河海学院实验教学大纲制定及管理办法.....	3
3.2 河海学院毕业实习管理办法.....	6
3.3 河海学院毕业实习指导教师管理规定.....	12
3.4 河海学院学生毕业实习成绩评定办法.....	14
3.5 河海学院学生自联实习管理办法.....	18
3.6 河海学院校外实习基地建设管理规定.....	22
3.7 河海学院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暂行管理办法.....	25
3.8 河海学院学生到企业参加毕业设计(论文)管理办法.....	36
3.9 河海学院毕业设计指导教师的管理规定.....	40
3.10 河海学院毕业设计(论文)学生管理规定.....	42
3.11 河海学院毕业设计(论文)格式的规定.....	45
3.12 河海学院毕业设计(论文)成绩评定办法.....	50

## 第三部分 实践教学管理制度

### 3.1 河海学院实验教学大纲制定及管理辦法

本办法根据《重庆交通大学实验教学大纲管理办法》制定。

一、实验教学大纲是开展实验教学的基本依据。凡培养计划设置的实验课程，都必须制定相应的实验教学大纲。实验教学大纲的编制应遵循科学性、可行性、先进性、整体优化；紧密结合课程内容体系，符合学生培养目标和要求的原則。要将教学改革成果融入实验教学大纲中，注重理论与实践的有机结合。

二、实验课程内容及项目若有更新和增减变化，其实验教学大纲应及时进行修订，使其始终保持与实验内容及项目执行的一致性。实验教学大纲原则上每两年修订一次。

三、实验教学大纲的制定(修订)由学院、实验中心(室)组织人员拟定(修订)，并组织专家论证，经学院主管教学院长和课程负责人审核签字后执行。

四、实验教学大纲的主要内容及要求

- 1、本课程实验教学的任务、要求和应达到的教学目的；
- 2、学生应掌握的实验技术及基本技能；
- 3、明确的实验课程内容(项目)和学时分配；
- 4、采用的实验教材(讲义)或指导书；

5、实验课程的考核方式；

五、实验教学大纲按照学校统一的内容要求及格式规范编制。



## 3.2 河海学院毕业实习管理办法

毕业实习是教学计划规定的重要课程之一，是培养综合型人才的重要阶段，实习为教学计划规定的必修课，任何学生均不得免修或选修。为了进一步加强实习管理，使各项工作落到实处，特制定本办法。

### 一、毕业实习的组织与管理

1、学院成立“学生毕业实习领导小组”，加强对毕业实习教学环节的组织、管理与指导工作。

2、各系部成立以系(部)主任为组长的毕业实习指导小组，负责本系部毕业生的毕业实习单位联系、实习大纲编写、实习计划指定、毕业实习的指导以及毕业实习成绩评定等工作。

3、学院毕业实习领导小组在实习过程中加强对毕业实习的全过程检查和监督。

4、毕业实习前，由学院统一组织召开有毕业实习学生、指导老师 and 系(部)主任参加的毕业实习动员大会，宣布实习纪律、注意事项(包括学生作息、请假、安全纪律；奖惩、考核办法等)。

5、各系部制定的实习大纲、具体实习计划以及指导教师的选派必须报学院审批后方可实施。

6、各系部指导教师负责所带学生的具体实习工作安排；对去往实习的路线、集中地点、集中时间，必须要通知到每一个学生，

并发放实习计划、“重庆交通大学学生实习日记本”、“重庆交通大学学生实习报告本”；实习指导小组应负责指导分散实习的学生在教务处网站中下载《实习鉴定表》。

## 二、毕业实习的时间和内容

1、毕业实习一般安排在第八学年的第 1-4 周进行，各系部的毕业实习大纲、实习计划、指导教师人选应在第七学年末报学院审批。

2、毕业实习应依照 2006 年 5 月修订的《重庆交通大学教学大纲》中的各专业毕业实习大纲总体要求和当次实习计划的具体内容执行。实习内容不得少于大纲规定的内容。

3、不能无故缩减毕业实习大纲规定的内容和时间。

## 三、对指导教师的管理

1、集中实习的指导教师人数按照交大教〔2006〕39 号文要求，每个教师最多可指导 20 个学生，同时可在实习基地增聘工程技术人员作为指导教师。各系应选派有实践经验、责任心强的教师担任实习指导教师，指导教师对实习的学生负全面管理责任。

2、对于分散实习的学生各系部毕业实习指导小组负责安排相应指导教师，按每个教学班配备 1~2 名指导教师，分散实习的指导教师主要负责收集学生的实习情况、实习资料，并参与学生的答辩工作。

3、凡第一次参加实习指导的青年教师，按青年教师新开课规定执行。

4、各系毕业实习领导小组要加强对实习指导教师的管理，并对校外实习指导教师的工作情况进行考核。

#### 5、实习指导教师的职责

(1)按实习计划安排实习日程。

(2)严格要求并督促检查学生的实习进度。

(3)深入实习现场，组织学生实践、参观。收集资料和现场教学，解答学生提出的问题，切实对学生进行业务指导。

(4)与学生实习所在单位保持密切联系，协调好关系，如遇重大问题，应及时与学院实习领导小组联系。

(5)做到教书、育人并重，关心学生的学习、思想、身体、生活等个方面的情况，加强政治思想工作，对学生进行遵纪守法、文明礼貌、团结互助、热爱劳动、安全保密等教育，组织指导学生参加必要的社会活动。

(6)组织指导学生进行实习总结、交流。

(7)实习结束时，对学生进行全面考核，综合评定实习成绩。

#### 四、对学生的管理

1、参加毕业实习的学生必须按照实习大纲的要求，在实习指导教师的指导下全面完成实习任务。

2、实习学生必须听从指导教师和带队人员的安排，必须严格遵守接受实习单位的规章制度和纪律，特别要遵守保密制度和全操作规程。

3、对于违反接受实习单位规章制度和纪律的学生，各系应会



同该单位视情节轻重，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4、学生因故不能参加毕业实习的，必须事先向所在系请假，经系主管领导批准后方可补实习。

5、学生擅自不参加毕业实习的，除按学校考勤规定处理外，本次实习不计成绩，一般不予补实习。如本人确有悔改表现，经系主管教学工作领导批准，可给予一次补实习。补实习经费一律由学生自理。

6、学生因故在实习期间缺勤累计超过规定时间三分之一的，不得参加本次实习考核，但可在补足所缺天数后再给予考核并计算成绩。

## 五、毕业实习中的安全管理

1、集中实习期间的管理实行实习组长负责制。每个实习小组由系(部)毕业实习指导小组指定实习组长 1 人，组长同时担任校内安全责任联系人。实习期间出现的一般问题或事件由实习组长与相关单位协调解决；若发生重大事件或问题，应立即向学院请示报告，以便对事件做出及时妥善处理。

2、对于分散实习，各系(部)毕业实习指导小组应指派指导教师，指导教师须经常与学生保持联系，随时了解实习情况，帮助学生处理有关事宜。对于分散实习的学生必须与学院签订安全责任书等相关手续，同时每次毕业实习中，学院毕业实习领导小组将安排分散实习的校内安全责任联系人(由院总支副书记和学生工作办公室辅导员担任)。

## 六、毕业实习成果

1、学生毕业实习成果包括实习日记、实习报告以及其他能证明实习收获的材料。分散实习还应提交《实习鉴定表》。

2、成果资料应按照统一格式提交(交大教〔2006〕39号有规定)。

3、学生实习必须参加考核，成绩合格方能获得学分。学生不得申请实习免修。因病不能参加实习者必须提出缓修申请并附医院证明，经院(系)主管负责人批准，教务处备案方可。缓修随下一年级进行，成绩按正考记载。

4、在学生回校后 1~2 周内，由各系(部)毕业实习指导小组安排指导教师组织学生进行答辩，评定成绩。答辩程序：学生介绍实习收获和老师提问。

## 七、毕业实习成绩的评定

1、学生毕业实习的综合成绩由平时成绩、学生鉴定成绩和实习报告成绩构成。由各系部毕业实习指导小组根据学生毕业实习的平时表现、实习单位鉴定意见和实习报告(含实习日记)，按照《重庆交通大学河海学院学生毕业实习成绩评定办法》的规定进行综合评定。

2、学生实习成绩按照“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五个等级评定。优秀的比例不得大于实习总人数的 20%~25%；优良总比例不得大于实习总人数的 70%。

## 八、毕业实习资料归档与评估

1、毕业实习结束后 3 周内，各系部必须完成学生毕业实习成绩评定和资料的归档工作。

2、归档资料包括学生毕业实习日记、实习鉴定表、成绩登记表、各专业毕业实习总结报告。

3、学院组织督导组专家对毕业实习进行专项评估，并召开毕业实习总结大会。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开始实施。

### 3.3 河海学院毕业实习指导教师管理规定

为加强我院专业毕业生实习指导工作，提高指导工作实效，顺利实现学生毕业实践环节的培养目标，特制订本规定。

####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教师应认真学习和严格遵守学校和学院制定的有关毕业生指导工作的规定和意见。

(二) 对学生实习中提出的问题及时解决或向系领导及时反应。

(三) 加强对学生的日常指导。

(四) 对学生实习成绩进行客观公正地评定。

#### 二、具体要求

1、积极联系与各专业相关的单位和岗位并通过学院告知学生选择，并组织安排实习单位与学生之间的双向选择和沟通。

2、对学生自选的单位要给予热情的指导，协助学生做好实习单位与岗位的选择工作。

3、认真学习和熟悉学学校和学院的关于毕业生产实习的有关规定。

4、定期到实习单位检查学习实习情况，自联实习的学生要通过电话等方式 及时了解情况并要有检查情况记录。

5、对学生所提的实习问题在有问必答，并作好记录。

5、实习结束后收交学生的实习日记、实习总结、实习报告和实习单位出具的实习鉴定。

6、注意加强与实习单位联系，共同协商和指导学生的实习。

7、学生实习成绩按照“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五个等级评定。

8、每位老师要对学生的实习日记，实习总结，实习鉴定和实习报告进行认真的批阅并要有检查记录。

9、教师在指导实习期间至少向学院汇报两次实习指导情况。

10、实习指导结束后，要向学院上交一份实习指导工作总结。

### 三、对指导教师的考核

1、实习结束后，各专业要组织学生对教师指导工作进行评价，根据评价成绩对教师进行奖惩。

2、对于不认真履行指导工作职责，学生评价不好或因指导不力造成严重后果的，建议学院取消其全年一切评优评先资格，并扣发 20% 的指导费用，取消其下年度指导实习的资格。

3、对于指导工作不及时，成绩评定不公平，指导工作资料不全的，扣发 5% 的指导费用。

4、对于指导工作认真，学生反映良好的教师，由学院给予其一定的物质和精神奖励。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 3.4 河海学院学生毕业实习成绩评定办法

为了进一步规范我院学生毕业实习成绩评定标准，防止学生毕业实习成绩评定中的随意性，保证学生毕业实习成绩评定公平、公正，依据学校毕业实习管理有关规定，特制定我院学生毕业实习成绩评定办法。

#### 一、集中实习的学生(满分 100 分)

- (1) 平时表现和实习考勤占 30%
- (2) 毕业实习日记占 30%
- (3) 毕业实习报告占 40%

#### 二、自联实习的学生(满分 100 分)

- (1) 实习日记占 30%
- (2) 实习单位对学生实习鉴定占 30%
- (2) 实习报告占 40%

#### 三、综合成绩评定

实习成绩按百分制记载，分五个等级评定：

- (1) 优秀：90-100 分；
- (2) 良好：80-89 分；
- (3) 中等：70-79 分；
- (4) 及格：60-69 分；
- (5) 不及格：60 分以下。

按照《重庆交通大学河海学院毕业实习管理办法》的规定，优秀的比例不得大于实习总人数的 20%~25%；优良总比例不得大于实习总人数的 70%。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附件：重庆交通大学河海学院毕业实习报告格式

---

附件：重庆交通大学河海学院毕业实习报告格式

## 重庆交通大学河海学院毕业实习报告

专    业：

班    级：

实习时间：

学生姓名：

学生学号：

实习单位：

实习单位指导老师：（集中实习的学生不填此项）

学校指导老师：



**一、实习的目的和任务：**

**二、实习的内容和要求：**

**三、实习报告正文(不少于 5000 字)**

包括标题、正文、结论(可选项)

**实习学生(签名)：**

**指导教师评定成绩：**

**指导教师评语：**

**备注：**

1. 序号格式采用形式：第一层次:1、 第二层次： 1.1 第三层次： 1.1.1
2. 采用 A4 纸打印；页边距 2.2cm，行距 1.5 倍；正文小四号宋体；小标题四号黑体；大标题三号黑体；总标题小二号黑体；英文、数字或字母使用 Times New Roman, 大小与相邻汉字相同。
3. 页码使用阿拉伯数字进行编号，位于每页页底中部。
4. 所有曲线、图表、线路图、流程图、程序框图、示意图等必须按国家规定标准或工程要求绘制。插图应采用矢量图，不能采用位图。

### 3.5 河海学院学生自联实习管理办法

为加强我院毕业生自联毕业实习的规范管理，提高自联毕业实习的质量，确保毕业实践环节的顺利开展，达到毕业实习的既定目标，现特制订本办法。

一、学生本着自愿原则选择自联或返校集中实习。

二、准备自联实习的学生必须于毕业实习学期之前一学期期末向学院提交自联实习申请，申请必须附家长签字及家长联系方式，由学生干部做好登记。

三、提出自联实习的学生必须于开学前 3 日内将接收单位回函和由学生、学院和接收单位三方共同签订的毕业实习安全责任书寄至河海学院，由学生干部统一登记。

四、学生干部做好自联实习学生申请登记和用人单位回函登记，完善二、三项的学生方可由学院确认自联实习为有效，否则学生必须返校由学院统一安排实习。

五、学生干部在开学后 4 日内将确认后的自联实习学生名单分专业报各教学系。

六、自联实习学生必须每周与学生干部主动联系一次以上，由学生干部做好联系记录。

七、自联实习学生每周应完成三篇以上实习日记，实习日记应记录学生在实习中遇到的问题、解决问题的方式及相关内容。实习结束后，学生应完成一份 5000 字以上的实习报告。

---

八、自联实习学生实习完毕，根据学校统一要求返校，返校时需持用人单位实习指导教师签字及单位盖章的实习鉴定。

九、实习日记、实习报告、学生与学生干部联系记录、实习单位鉴定是学生实习成绩评定依据，实习完毕后，由学生干部收齐，统一交学生所在教学系(部)。

十、无故逾期不返校者，或不按时提交实习成果者，实习成绩以零分记，只能随下一年级重修。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 附件 1

## 自联实习申请

本人\_\_\_\_\_，是河海学院\_\_\_\_\_届\_\_\_\_\_专业\_\_\_\_\_班学生。由于本届毕业实习临近，结合实际情况，经本人慎重考虑，本人特申请到\_\_\_\_\_（单位）进行毕业实习，并保证返校报到之前的一切安全责任自负。

实习期间学生联系方式：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手机：\_\_\_\_\_

实习期间学生家长联系方式：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手机：\_\_\_\_\_

申 请 人：

家长签字：

年 月 日

注：

1. 尊敬的学生家长，若您同意您的孩子自己联系实习方式，请您签字。
2. 本申请必须于开学前 3 日内返学生工作办公室。申请未于该时间返学院学生干部办公室者，视为未提交申请，学生必须返校参加统一实习，否则按旷课处理。

（通讯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学府大道 66 号 重庆交通大学河海学院 邮编：400074 ）

## 附件 2

## 重庆交通大学河海学院 XXX 届毕业生自联实习单位登记表

学生姓名		学号		专业	
联系电话		家庭地址			
自联实习单位全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指导教师				职称	
从事专业				联系电话	
实习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实 习 内 容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学 院 意 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3.6 河海学院校外实习基地建设管理规定

大学生实习是高等教育的重要实践教学环节之一，是指导学生理论联系实际、培养学生综合素质与创新意识的重要途径。要确保大学生实习的质量，搞好实习基地的建设是十分重要的。校外实习基地是学校与政府、企事业单位联系的纽带，是学校的第二课堂，是培养大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的阵地。为了充分发挥校外实习基地在实习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加强校外实习基地的建设和管理，提高实习教学的质量，特制定本规定。

#### 一、校外实习基地建设的原则

1. 坚持“互惠互利、双向受益”的原则。学校利用基地条件安排学生实习，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基地则可借助学校的科研、师资力量加强生产、教学及人员培训等工作。

2. 坚持质量第一的原则。实习基地建设要把教学质量放在首位，能完成实习教学大纲规定的各项内容，使学生得到实际锻炼，切实提高学生的实践能力与综合能力，保证实习教学质量。

3. 坚持素质教育的原则。实习基地应有良好的育人环境，有利于学生的全面素质培养，使学生在思想道德素质、业务素质、科学文化素质以及身心素质方面得到提高与完善。

#### 二、校外实习基地建立的基本条件

校外实习基地的建立应具备如下基本条件：

1. 能满足实习教学任务的要求，保证实习教学质量；
2. 尽量就近就地、相对稳定和交通便利；
3. 基地建设和发展基础较好，能对学生实习进行必要的组织、指导和管理，并提供必要的实习生活条件设施；
4. 应兼顾规模、层次和水平等因素，具有一定的代表性。

### 三、校外实习基地的建立程序

学院各系(部)对拟设基地进行初步考查与论证，与基地所在单位进行协商，达成建立校外实习基地的初步意见，在此基础上报学院审批后，由相关学院与基地所在单位正式签订实习基地建设协议书，协议书要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其他合作内容。协议书签订后，实习基地可悬挂“重庆交通大学××××实习基地”牌匾。

### 四、校外实习基地建设经费的使用

学院设立实习基地建设专项经费本，用于各实习基地建设的经费支出。各系(部)在使用此项经费前，必须先与基地所在单位正式签订建设协议书。基地建设经费可用于以下几个方面的支出：购置实习教学必须用品、维修实习用房、制作基地牌匾、报销在基地建设联络过程中所发生的差旅费及其他相关业务费用、给基地所在单位支付适当的实习指导费等。

基地建设经费有效使用期限原则上为一年。即在基地建设项目获得批准之日起，各系(部)应在一年之内完成基地所有项目内容的建设。一年内建设经费没有使用完的，学院收回其剩余经费，

---

回收后的经费将用于其他基地建设的需要。

### 五、 校外实习基地的管理

各系(部)必须指派专人负责学院与基地所在单位的联络、学生实习任务的落实、教师及学生的住宿及就餐安排等工作。实习基地的日常管理工作由基地所在单位和学院共同负责。



### 3.7 河海学院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暂行管理办法

毕业设计(论文)是大学生培养过程中最后一个教学环节,是学生在在校期间一次较为系统的综合训练。为做好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达到综合训练和全面提高教学质量的目的,根据重庆交通大学有关毕业设计(论文)的规定和办理办法,特制定河海学院管理办法。

#### 一、目的与要求

毕业设计(论文)的基本教学目的是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的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提高分析与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毕业设计(论文)应从以下几方面培养学生的能力:

1. 调查研究、查阅文献资料的能力。
2. 方案论证、分析比较的能力。
3. 设计、计算、绘图与标准规范的正确选择的能力。
4. 本专业常用手段、设备的应用及相关实验数据的获取及分析处理能力。
5. 外文阅读能力,计算机应用能力。
6. 撰写设计说明书或论文报告的能力。
7. 语言表达、思辩能力,阐述观点准确、清楚回答问题的能力。

毕业设计(论文)要按照各专业《毕业设计(论文)教学大纲》要求进行,毕业设计(论文)的时间按培养计划执行。

## 二、工作程序

### 1. 确定题目及指导教师

每年 11 月份,由学院确定下一年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教师名单,指导教师提出下一年毕业生毕业设计(论文)的题目,上报各系,经讨论审定后确定符合条件的题目报学院。题目确定向学生公布后,可采取学生自选与分配相结合方法,使每位学生选定一个题目。12 月底,填报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题目、毕业设计(论文)题目统计表,报学校教务处备案。

每年 11 月份,负责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指导教师按要求填写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经系主任、主管教学院长、院长审查签字后,于毕业设计前一学期期末下达学生。

### 2. 毕业设计(论文)动员

毕业设计(论文)开始前,应进行毕业设计(论文)动员,组织师生学习本管理办法,明确职责及要求。安排必要的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的培训和毕业设计(论文)专题讲座。

### 3. 毕业设计(论文)检查

毕业设计(论文)进行过程中,各系按要求进行前、中、后三个阶段检查。学校不定期组织抽查。

(1)前期:检查指导教师到岗情况,课题进行的必须条件是否具备,安排是否合理,任务书是否下达到每位学生。

(2)中期：学院组织毕业设计(论文)中期检查，着重检查学风、工作进度、教师指导情况及毕业设计(论文)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并采取必要、有效的措施解决存在的问题。

各系应有书面检查纪录，并将检查情况及处理意见向学院(系)主任汇报，各学院(系)向教务处上报中期检查情况。

(3)后期：检查答辩准备工作。答辩前各专业着重对学生进行答辩资格审查。根据任务书及毕业设计(论文)规范化要求，检查学生完成工作任务的情况。

#### 5. 组织答辩及成绩评定

每年6月中下旬安排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具体日期按教学日历执行。各系(部)应于答辩前两周上报本答辩工作安排及答辩小组名单，学院汇总后公布。

答辩前10天，学生上交毕业设计(论文)全部材料，由指导教师进行答辩资格审查，同时写出评语，交评阅人评阅。评阅人将设计或论文中检查出的问题反馈给学生，学生在最后3天时间进行整理、修改，准备答辩。答辩小组组织学生答辩，答辩结束后，毕业设计(论文)成绩经答辩委员会审定后上报教务处，经教务处审核后方可公布。

#### 6. 总结及资料保存

学生答辩结束后，全部资料上交指导教师，并按学校和学院相关规定格式进行装订，提交学院存档。

答辩结束后两周内，各系(部)上报本届毕业设计(论文)总结报告，总结包括：毕业设计(论文)基本情况统计，本单位执行本管理办法情

况及对指导条件的意见及建议，提高毕业设计(论文)质量的做法，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等。

每年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结束后，学校组织专家对本届毕业设计(论文)质量进行抽样分析检查，并评选全校本届优秀毕业设计(论文)，摘要编辑成册。

因教学改革和培养计划变更而使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提前进行的，按上述程序整体前移。

### 三、选题及任务书下达要求

1. 毕业设计(论文)应一人一题。由几名学生共同参加的题目，必须明确每名学生应独立完成的任务，并在题目上加以区别。

2. 毕业设计(论文)题目的选择原则：

(1)符合专业或大类培养目标、满足教学基本要求，使学生得到比较全面的训练。工科学生要尽可能进行有工程背景的毕业设计。

(2)应尽可能结合生产、科研和实验室建设的实际任务，促进教学、科研和生产，鼓励跨学院(系)组织选题。有工程实际背景的题目不少于85%。

(3)应有一定的深度与宽度，工作量饱满，使学生在规定的时间内经过努力能按时完成。

(4)多年重复做的课题应做一些改动，使内容与上一年度的有所区别。

(5)应贯彻因材施教的原则，使学生在原有的水平和能力上有较大提高，并鼓励学生有所创造。

(6) 鼓励学生与用人单位联系, 直接承担符合上述要求的实际工程和研究课题。

(7) 下列课题不宜安排学生做毕业设计(论文):

- ① 偏离本专业所学基本知识。
- ② 范围过专过窄, 达不到全面训练目的。
- ③ 毕业设计(论文)期间难以完成或不能取得阶段结果。

### 3. 下达任务书工作程序

(1) 指导教师提出题目, 并陈述题目来源、内容、难易程度、工作量大小及所具备的条件等, 报教师所在系。

(2) 经系讨论审定, 确定合适的题目。

(3) 指导教师填写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

(4) 任务书经系(部)主任、主管教学院长审查、签字后下发给学生。

(5) 任务书一经审定, 不得随意更改, 如因特殊情况确需变更, 须提出书面报告, 说明变更原因, 经系主任同意, 主管教学院长批准, 报教务处备案。

## 四、指导教师

### 1. 资格

(1) 指导教师由讲师、助研或工程师职称及以上、有经验的人员担任, 经过培训、考核取得资格认证, 方可指导毕业设计(论文)。

(2) 首次参加指导工作的指导教师, 各系(部)应安排副高职称以上有经验的指导教师对其工作进行指导。

(3) 助教、助工不能单独指导毕业设计(论文), 各系(部)可有计划地安排他们协助指导教师工作。

(4) 指导教师由各系(部)安排, 经主管院长审查, 报教务处备案。

(5) 在校外做毕业设计(论文)时, 应符合有关规定[参见《重庆交通大学本科生到校外做毕业设计(论文)管理办法》]。

## 2. 职责

(1) 为确保毕业设计(论文)的质量, 每名指导教师所指导的学生人数不超过 8 人。有其它教学任务的教师指导学生数还应相应减少。一名教师指导 5 至 8 名学生, 须有助教和研究生协助指导。

(2) 指导教师应为人师表、教书育人, 同时对学生严格要求。应坚持把培养学生放在第一位, 避免出现重使用、轻培养的现象。

(3) 指导教师应重视和加强学生创新意识和创造性思维能力的培养; 重视学生独立工作能力、分析实际问题能力的培养。

(4) 毕业设计期间, 严格控制指导教师的出差。确因工作需要必须出差时, 出差时间在 2 周以内的需经主管院长批准, 超过 2 周需报教务处审批, 并事先向学生布置好任务, 同时委托他人代为指导。

## 3. 具体工作

(1) 按规定选择毕业设计(论文)题目, 上报待批。

(2) 经学院审查通过后, 指导教师按要求认真填写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交各系(部)主任和学院分管院长签字后下发给学生。

(3) 审定学生拟定的设计方案, 定期检查学生的工作进度和质量。

(4) 按时进行答疑与指导。教师对每位学生的指导时间平均每周不少于 2 次，每次不得少于 2 小时。

(5) 批改学生译文及外文内容摘要。

(6) 指导学生正确撰写毕业设计(论文)。

(7) 答辩前，按《重庆交通大学大学生毕业设计(论文)规范化要求》检查学生完成任务情况，对学生进行答辩资格审查，同时整理毕业设计(论文)的电子材料。根据学生的工作态度、工作能力、设计(论文)质量写出不少于 100 字的指导教师评语。

(8) 经评阅人评阅后，由指导教师将全部材料反馈学生，同时提出修改意见，指导学生进行答辩前准备。

(9) 学生答辩结束后，收齐学生毕业设计(论文)全部资料、成果，并在资料袋上列出清单，交学院统一保存。

## 五、对学生的要求

1. 努力学习、勤于实践、勇于创新，保质保量地完成任务书规定的任务。

2. 遵守纪律，保证出勤，因事、因病离岗，应事先向导师请假，否则作为缺席处理。凡随机抽查三次不到，评分降低 10 分。累计缺席时间达到或超过全过程的 1/4 者，取消答辩资格，成绩按不及格处理。

3. 独立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不弄虚作假，不抄袭和拷贝别人的工作内容。否则毕业设计(论文)成绩按不及格处理。

4. 毕业设计(论文)必须符合规范化要求，否则不能取得参加答辩的资格。

5. 毕业设计(论文)成果、毕业设计(论文)的电子文档及其它资料应于答辩结束后交指导教师收存, 学生不得擅自带离学校。经指导教师推荐可作为论文发表。

6. 不得随意要求更改毕业设计(论文)题目、内容和要求。

7. 实验时, 爱护仪器设备, 节约材料, 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及实验室有关规章制度。

8. 定期打扫卫生, 保持良好的学习和工作环境。

## 六、答辩要求

1. 学生在完成毕业设计(论文)任务后, 必须进行答辩。通过答辩资格审查后的学生方可参加答辩 [参见《重庆交通大学大学生毕业设计(论文)规范化要求》]。

2. 答辩前, 学院成立答辩委员会, 下设若干答辩小组。答辩委员会由主管教学工作院长、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及答辩小组组长组成。答辩小组人数以 3~5 名为宜。成员可以是本专业或本学院教师, 也可以是其他学院教师或校外相当职称的人员。

3. 答辩前, 学生的毕业设计(论文)全部材料应由评阅人详细评阅。评阅人应是答辩小组中具有指导资格的教师, 学生的指导教师不担任其评阅人。评阅人应写出不少于 100 字的评阅意见, 并根据题目涉及的内容和要求, 以有关基本概念、基本理论为主, 准备好不同难度的问题, 拟在答辩中提问选用。



4. 每位学生答辩时间为：学生自述 15~20 分钟，答辩小组成员提问 10~15 分钟。自述主要包括：题目的来源、要求、设计(论文)主要特点、分析和计算的主要依据与结论、设计中的体会及改进意见。

5. 答辩以公开方式进行，其他有关人员可以参加旁听。

6. 答辩结束后，答辩小组应为每位参加答辩的学生写出不少于 100 字的评语，并给出成绩，交答辩委员会审核。

## 七、成绩评定办法

1. 毕业设计(论文)成绩评定以学生完成工作任务的情况、业务水平、工作态度、设计报告(论文)和图纸、实物质量、外文翻译以及答辩情况为依据。

2. 毕业设计(论文)成绩采用百分制。成绩评定采用三项评分制，即由指导教师、评阅人和答辩小组分别评定成绩，参照 5:2:3 的比例确定。

3. 成绩评定必须坚持标准 [参见《重庆交通大学大学生毕业设计(论文)评分标准》]，从严要求，成绩在 90 以上的比例不超过总数的 20%，80 分以上的比例不超过总数的 60%。校优良学风标兵班学生的毕业设计(论文)成绩中 80 分以上比例可提高 5%。

4. 毕业设计(论文)成绩经答辩委员会审定，分管院长批准，报教务处审核后公布。

## 八、组织管理职责

### 1、学院工作职责

(1) 确定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 布置毕业设计(论文)工作任务, 进行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动员。

(2) 组织审查全学院毕业设计(论文)题目和任务书。

(3) 定期检查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进展情况, 协调处理本学院毕业设计(论文)中的有关问题。

(4) 成立答辩委员会, 组织审查、复查学生的毕业设计(论文)成绩评定情况。

(5) 评选本学院优秀毕业设计(论文), 并负责向学校推荐。

(6) 作好毕业设计(论文)工作书面总结报告, 并报教务处。

(7) 安排专人负责毕业设计(论文)编号及存档工作。

## 2. 各系(部)工作职责

(1) 审定毕业设计(论文)题目, 安排指导教师。

(2) 审查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并签字。

(3) 做好毕业设计(论文)前期、中期和后期的工作检查, 及时确定和处理毕业设计(论文)中的教学和其它有关问题。

(4) 成立答辩小组, 组织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和成绩评定工作。

(5) 做好本专业优秀毕业设计(论文)的评选及推荐工作。

(6) 进行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总结。

## 九、其 他

### 1. 经费

教务处根据学校每年所拨大学生毕业设计(论文)费用, 按学生规模划分毕业设计(论文)经费, 纳入教学业务费, 由各学院主管教学院

---

长负责管理使用。毕业设计经费使用范围包括：资料购买费，材料消耗费，调研差旅费，外请人员讲课、指导费、学生论文打字复印费、补充上机费等。文具、图纸学生自备。

## 2. 图书资料

各系(部)要注意收集专用设计资料，妥善保管。

## 3. 上机和实验

学校根据需求和现有条件为毕业设计(论文)的学生提供一定数量免费上机机时，不足部分学生自费上机。计算机出图由学生自费，学校对出图价格实行限价管理。

凡毕业设计(论文)需要实验的，实验室应无偿提供条件，指导毕业设计(论文)实验的实验室人员按正常实验计算工作量，实验消耗应由毕业设计(论文)经费支出，不足时可用实验费适当补充。结合指导教师科研课题做毕业设计(论文)的实验应由科研经费适当补贴。

本管理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 3.8 河海学院学生到企业参加毕业设计(论文)管理办法

为加强我院毕业生到企业参加毕业设计(论文)的规范管理,提高毕业设计(论文)的质量,确保企业实践环节的顺利开展,达到毕业设计(论文)的既定目标,现特制订本办法。

一、经学生本人申请、就业单位同意、学院审核后,学生可到就业单位开展毕业设计(论文)工作。

二、学生本着自愿原则选择在学校或到企业参加毕业设计(论文)工作。

三、准备到企业参加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学生必须于毕业设计(论文)学期之前一学期期末向学院提交申请,申请必须附家长签字及家长联系方式,由学生干部做好登记。

四、提出到企业参加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学生必须于开学前**3日内将接收单位回函**和由学生、学院和接收单位三方共同签订的毕业设计(论文)**安全责任书**寄至河海学院,由学生干部统一登记。

五、**学生干部做好到企业参加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学生申请登记和接收单位回函登记**,完善三、四项的学生方可由学院确认**毕业设计(论文)为有效**,否则学生必须返校由学院统一安排。

五、学生所在班级的**班长**在开学后**4日内**将确认后的到企业参加毕业设计(论文)学生名单分专业报各**教学系和学生工作办公室**

相关辅导员。

六、学生到企业参加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必须每周向校内指导教师主动汇报设计内容和工作进度一次以上,由校内指导教师做好记录。

七、学生到企业参加毕业设计(论文)所提交的成果必须满足《重庆交通大学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规范》

八、学生到企业参加毕业设计(论文)必须在学院确定的毕业答辩时间提前两周返回学院,并带回由企业指导教师签署的对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具体意见和鉴定(签字盖章)。返校后,由校内指导教师进行毕业设计(论文)成果与教学大纲的符合性和规范性检查。检查合格准许参加毕业答辩;检查不合格,校内指导教师应提出整改意见,督促学生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整改。

九、无故逾期不返校者,或不按时提交毕业设计(论文)成果者,成绩以零分记,只能随下一年级重修。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 附件 1

## 到企业参加毕业设计(论文)申请

本人\_\_\_\_\_，是河海学院\_\_\_\_\_届\_\_\_\_\_专业\_\_\_\_\_班学生，已与\_\_\_\_\_（单位）签订就业协议，由于本届毕业设计(论文)工作临近，结合实际情况，经本人慎重考虑，本人特申请到\_\_\_\_\_（单位）进行毕业实习，并保证返校报到之前的一切安全责任自负。

毕业设计(论文)期间学生联系方式：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手机：\_\_\_\_\_

毕业设计(论文)学生家长联系方式：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手机：\_\_\_\_\_

申 请 人：

家长签字：

年 月 日

注：

1. 尊敬的学生家长，若您同意您的孩子到企业参加毕业设计(论文)，请您签字。
2. 本申请必须于开学前 3 日内返学生工作办公室。申请未于该时间返学院学生干部办公室者，视为未提交申请，学生必须返校参加毕业设计(论文)，否则按旷课处理。

(通讯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学府大道 66 号 重庆交通大学河海学院 邮编：400074 )

## 附件 2

## 重庆交通大学河海学院

### XXX 届毕业生到企业参加毕业设计(论文)登记表

学生姓名		学号		专业	
联系电话		家庭地址			
企业全称					
单位地址				邮编	
企业指导教师				职称	
从事专业				联系电话	
校内指导教师				职称	
从事专业				联系电话	
起止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设计内容及进度安排	<p>(填不下可附页)</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学院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 3.9 河海学院毕业设计指导教师的管理规定

毕业设计和毕业论文是学生毕业前的一次综合素质培养，是专业教学的一个重要环节，为了更好地落实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的责任，抓好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工作，特制定以下奖惩管理制度：

#### 一、对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的要求：

1. 指导教师应由讲师或相当职称以上有经验的教师、工程技术人员担任。助教、研究生不能单独指导毕业设计(论文)，但可有计划地安排他们协助指导教师工作。

2. 对在校外做毕业设计(论文)的学生，可聘请外单位工程师(或相当于工程师)及以上的科研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校内教师共同承担教学指导工作，校内指导教师必须掌握教学进度及要求，并协调有关问题。

3. 为确保毕业设计(论文)的质量，每位指导教师所指导的学生人数不得超过8人。

4. 指导教师在学生毕业设计(论文)进行期间，要有足够的时间与学生直接见面。每周指导不少于两次，每次不少于2小时。要严格控制出差，确因工作需要必须出差的要经教学副院长批准。

5. 指导教师应为人师表，在进行业务指导的同时，坚持教书育人，做好学生的思想工作，要了解学生，做学生的良师益友。



友。指导教师对学生既要在业务上严格要求，认真指导，又要关心学生的生活和思想。

6. 指导教师对毕业设计(论文)的业务指导，应把重点放在培养学生的独立工作能力和创新能力方面，应在关键处起把关作用，同时在具体的细节上要大胆放手，充分发挥学生的主动性和创造性。

## 二、毕业设计(论文)指导老师的职责：

1. 指导学生选题，提出选题的基本要求；
2. 指导学生确定论据和收集资料，拟订写作提纲；
3. 帮助学生解决在撰写过程中遇到的疑难问题和困难；
4. 审阅初稿，提出修改意见，最后审阅定稿；
5. 评定成绩，写出评语，参加答辩；
6. 协助学院作好论文撰写工作总结。

三、对于指导教师的奖惩，我院将把学生的综合成绩直接与之挂钩。若指导的学生获得校优或本人被评为校优，学院将颁发学校奖励金额相同的奖金，并且作为年终评优评先的主要依据之一；若本组学生出现答辩成绩不合格或取消答辩资格者，将取消指导教师评选校优的资格，年终也不得评优。

### 3.10 河海学院毕业设计(论文)学生管理规定

毕业设计(论文)是大学生培养过程中最后一个教学环节,是学生在在校期间一次较为系统的综合训练。为做好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达到综合训练和全面提高教学质量的目的。现根据学校有关文件精神,为了进一步加强我院毕业生毕业设计(论文)的管理工作,促进毕业生设计(论文)工作的水平和质量,增强学生参与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纪律性、自觉性和积极性,特制定以下管理规定:

一、毕业设计时间规定:上午 8:00~11:30,下午 2:30~5:30(夏令时后再作调整)。

二、所有学生均应在指导教师的安排下,到指定地点(教室)作毕业设计。

三、各组学生的考勤原则上按教务处要求由各组指导教师负责、各组组长协助,辅导员将不定时对学生出勤情况进行考核,并把考勤结果反馈给教师。

四、在毕业设计期间,不得无故迟到、早退和缺勤,有特殊情况必须向指导教师和系上请假,并附相关证明;无任何证明而不到者视为无故旷课。

五、毕业设计的缺勤处理与平时旷课的处理一致,处理办法见《学生手册》第 56 页第十三条第一款:(1)1~4 节给予批评教育或通报批评;(2)5~10 节给予警告处分;(3)11~20 节给予严重警告处分;

---

(4) 21~40 节给予记过处分；(5) 40 节以上者留校察看甚至退学处分。除此以外，学籍管理明确规定，因病、因事缺勤毕业设计时间三分之一及其以上者，毕业设计(论文)成绩为零分，毕业时作结业处理。

六、在毕业设计过程中，严禁抄袭。对违反者指导教师将给予批评教育、降低成绩直至以不及格处理。

七、自觉遵守学院的教学秩序和校纪校规，爱护公共设施，保持毕业设计场所的卫生清洁，保证每天有人打扫卫生(由各组长安排)。

八、要在学院规定的时间内按时完成毕业设计的相关内容，不得拖延缓交。



### 3.11 河海学院毕业设计(论文)格式的规定

为了进一步规范我院毕业设计,根据《重庆交通大学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规范》有关要求,结合我院各专业实际情况,特对我院毕业设计格式做如下规定,请各专业、指导教师遵照执行。

#### 一、毕业设计(论文)装订格式

(1)毕业设计(论文)和相关材料分开按两本装订

(2)毕业设计(论文)和相关材料的装订顺序,严格按照《重庆交通大学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规范》(P8)要求执行。

#### 二、毕业设计(论文)的打印

(1)目录统一列到3级(如3.1.2),四级级四级以下不再列入目录(如3.1.2.1不再列入)。目录采用双面打印。

(2)毕业设计(论文)的中英摘要采用单面打印。

(3)毕业设计(论文)的正文、致谢、参考文献和附录等均采用双面打印。

#### 三、关于毕业设计(论文)图纸

(1)如果毕业设计中成果图纸较少,图纸可直接放到毕业设计(论文)的正文中。

(2)如果毕业设计中成果图纸较多(原则上设计图纸),图纸必须另行装订成册;原则上设计图纸超过5幅以上均应另行成册。

(3)对于图纸另行成册的,在毕业设计(论文)的目录中应列入

---

“附录 XXXXXXXX 设计文件(另行成册)”。

(4) 另行成册的毕业设计图纸文件统一采用 A3 图幅制作，内容包括封面、目录、总说明、图纸。

(5) 另行成册的毕业设计图纸文件封面、目录、总说明、图纸图签均按统一格式绘制，格式见附件。

附件：

- 1、毕业设计图纸文件封面和目录格式.doc
- 2、毕业设计图纸文件总说明格式.doc
- 3、毕业设计图纸文件图纸图签格式.dwg

备注：附件格式可根据不同行业标准作适当调整



附件 2

毕业设计图纸文件总说明格式

施工图设计总说明 (二号字体)

一、工程概况 (小三号字体)

(四号宋体) 重庆市酉阳县(黔)李(溪)路K26+210~K26+540段滑坡,位于重庆市酉阳县官清乡金家坝村七社,因路基开挖,在道路左侧诱发滑坡,目前滑坡仍在变形,滑坡随时有下滑的可能,对在建公路和公路下方的居民的正常生活带来严重的影响...

该滑坡危害在酉阳县(黔)李(溪)路K26+210~K26+540段安全,滑坡还将对滑坡影响范围内的居民生产生活带来危害,其中滑坡体上有居民3户,10人,下方村小学校2F,师生60人,村民24户,95人,居民房屋以土墙及木结构为主,8户为砖混结构,涉及房屋面积约2700m2。危险的在建酉阳县(黔)李(溪)路为二级公路,滑坡防治工程等级为二级...

滑坡稳定性分析采用滑坡勘察断面1-1、2-2、3-3、4-4、5-5作为主滑断面,根据地质资料,综合滑坡区土体的土工试验结果和滑面强度参数的反算分析滑面强度参数天然状况C=23.5KPa,φ=14.5°,饱和状态C=20.15KPa,φ=12.05°,滑坡体断面3-3、4-4、5-5的稳定系数为1.224、1.012、1.028,具有滑移的可能性...

二、设计依据

- 1、重庆一三六地质矿产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酉阳县(黔)李(溪)路K26+210~K26+540段滑坡工程地质勘察报告》;
2、重庆地质灾害防治工程设计规范(DB5029-2004);
3、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GB50330-2002);
4、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02)

三、工程地质条件

1、交通位置, 滑坡区位于正在改建的酉阳县(黔)李(溪)路K26+210~K26+540段,行政区域属于酉阳县官清乡金家坝村七社,交通方便;
2、气象与水文, 该区气候属于亚热带季风湿润气候区,具有冬暖夏热,春秋多雾,降水丰沛,分配不均,空气湿润等特点,据丰都县气象站资料,最大年降雨量1614.9mm(1993

年),最小降雨量828.8mm(2001年),多年平均降雨量1206.04mm,降雨集中在每年的5~9月,降雨量约占全年的65%,多年平均日最大降雨量83.5mm,最大日降雨量213.9mm(1971年6月1日),多年平均气温18.3℃;极端最低气温-3.5℃(1977年1月29日),极端最高气温43.5℃(2006年8月15日),平均相对湿度81%,绝对相对湿度17.6mb,多偏北风,年平均风速1.9m/s,年最大瞬时风速20m/s; 勘察区无河流通过,亦无其它地表水体...

3、地形地貌, 勘察区属于低山地貌,微地貌为一陡坡,总的地形东高西低,地形坡脚20~30°,滑坡后缘为直线型斜坡,坡角30~35°,滑坡中部为梯状平地,坡角相对较缓,坡角一般为15~20°,滑坡前缘因公路切坡开挖,前缘平缓,坡度较缓,局部坡角达50~70°,一般30~35°,在勘察区内,地形最高点位于滑坡后缘的中部,高程629.00m,最低点位于滑坡前缘公路,高程574.4m,相对高差54.6m;
4、地层岩性, 滑坡区地层由滑坡堆积层及第四系下统高家山组组成,岩性简述如下:
第四系全新统滑坡堆积层(Q4):分布于滑坡区,一般厚3~10m,钻探揭露最大厚度为10.60m,由亚粘土含沙较多,塑性差,黄灰色,碎块石岩性为泥页岩、页岩,碎块石含量上部10%~30%,下部30%~50%,直径一般为0.30m~1.50m,棱角状,第四系下统高家山组(S4)...

勘察区一泥灰岩为主;
泥灰岩:灰色、深灰色,泥质结构,薄-中厚层状构造,主要由粘土矿物及碳酸盐矿物组成,钻探揭露厚度8.45~20.43m,分布于整个场地,场地北侧及南侧可见出露,强风化岩体中破碎,岩质软强风化厚度1.50m~5.50m;
5、地质构造与地震, 滑坡区位于构造带东翼,岩层单斜产出,岩层产状:245°∠25°;
经调查,在泥灰岩岩体中发育三组裂隙:L1:335°∠41°,长3~5m,宽0.1~1.0cm,岩屑充填,间距1~3m;L2:65°∠57°,长4~7m,宽0.1~2.0cm,岩屑半充填,间距1.0~3.0m;L3:270°∠50°,长3~8m,宽0.1~2.0cm,岩屑半充填,间距1.0~3.0m;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01)》,滑坡区地震基本烈度为VI度区;

6、水文地质, 场区地下水类型主要为斜坡体中赋存的松散岩类孔隙水和土体下伏基岩中的

基岩裂隙水,松散岩类孔隙水赋存于第四系松散堆积物空隙中,主要接受大气降水补给,沿基岩界面向低处排泄,少量渗入下伏基岩裂隙中,勘察区属于向坡,基岩中的浅层裂隙水储存空间有限,储存时间短,受季节性影响大,通常雨季坡脚并有大量涌水,天雨井水干涸,勘察期对钻孔进行恢复水位观测,无地下水;
场地地下水贫乏,根据地区经验,地下水对混凝土无腐蚀性;

7、不良地质现象, 勘察区坡顶在海拔外,无危岩崩塌、泥石流等地质灾害现象,南侧开挖形成又岩质边坡,边坡高5~34m,长80m,沿沿层面向坡开挖,坡角25°,边坡现状稳定,表层受风化作用影响,坡面存在风华剥蚀现象;

四、设计方案

1、K26+210~K26+290段, 将上部滑体清除,沿强风化线按1:1放坡,对坡面进行锚喷支护,挂网喷射混凝土护坡喷射混凝土厚度不得小于15cm,喷射混凝土的强度不得低于C20,喷射混凝土一天龄期不得低于5Mpa;钢筋网规格为φ8@150,锚杆采用1φ18,锚杆倾角15°,长度不小于3m,间距2m×1.5m,锚孔直径D75mm,钢筋保护层厚度不得小于3cm,在坡顶设置浆砌块石截水墙,增高2.4米;
在坡顶设置排水沟,排水沟为排水明沟,排水沟断面尺寸净空0.4×0.5m的梯形,壁厚30cm,由M7.5的浆砌块石砌筑;

2、K26+290~K26+480段, K26+290~K26+360段,采用D型抗滑桩,单排,桩距5m,桩身尺寸为1.2m×1.0m,共布置12根,K26+290~K26+480段,采用E型抗滑桩,单排,桩距5m,桩身尺寸为1.2m×1.0m,共布置12根;
3、K26+480~K26+570段, 该段工程沿强风化线按1:1.5放坡,对坡面进行锚喷支护,挂网喷射混凝土护坡喷射混凝土厚度不得小于15cm,喷射混凝土的强度不得低于C20,喷射混凝土一天龄期不得低于5Mpa;钢筋网规格为φ8@150,锚杆采用1φ18,锚杆倾角15°,长度不小于3m,间距2m×1.5m,锚孔直径D75mm,钢筋保护层厚度不得小于3cm,在坡底设置浆砌块石截水墙,增高2.4米;

五、施工技术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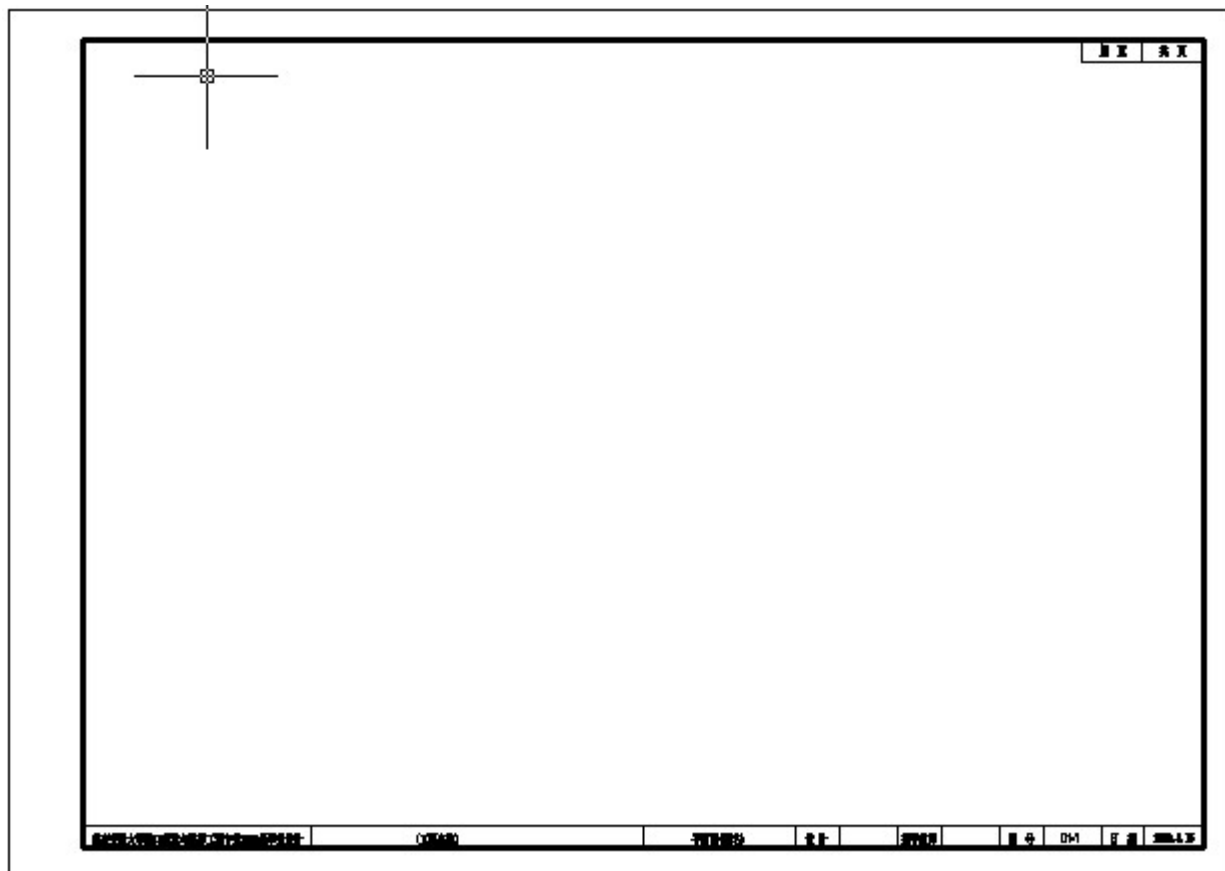
1、抗滑桩施工注意事项,

- (1)施工顺序为:清方减载--截排水沟--抗滑桩--挂网喷射混凝土;
(2)人工挖孔钢筋混凝土抗滑桩孔施工时应从两端向中间钻孔开挖,钻孔数为1、4、7、10、13、...;
(3)所有抗滑桩桩基必须牢固可靠,嵌入完整基岩中风化层的深度不得低于图中所注尺寸,中风化层完整基岩的饱和抗压强度应不低于30MPa,如施工过程中发现,中风化基岩的埋深与设计有较大出入时,请及时通知设计单位进行变更;
(4)人工挖孔进入中风化基岩层时,施工过程中不得破坏桩孔周围的岩石结构;
(5)所有抗滑桩桩身受力主筋焊接接长时,焊接必须牢固,焊缝强度不得低于钢筋强度,必须严格按照施工规范办理;
(6)在进行护壁混凝土浇筑时,锁口与第一节护壁应整体浇筑,但锁口与第一节护壁应预留横梁、锚索与桩身连接处的位置;当上一节护壁混凝土达到设计强度的80%时再行开挖下一节桩孔及浇筑护壁混凝土;
(7)桩身混凝土必须连续浇筑,不得间断,并采用泵管浇筑混凝土;
(8)人工挖孔时应注意排水和施工安全,当挖至设计高程后应尽快浇筑桩身混凝土,禁止长期浸泡基坑;
(9)滑坡治理工程的施工有其特殊的复杂性和技术难度,建议加强施工质量管理及施工监理;
2、锚喷支护施工注意事项,
(1)施工顺序为:锚喷网支护的施工顺序是:整修边坡-制作安装施水孔-第一次喷射混凝土-锚杆钻孔-注浆-钢筋网制作-挂网-第二次喷射混凝土-养生;
(2)坡面整修前应该先清理松散的浮石和岩渣,坡面整修后,要及时砌筑坡底挡土墙和喷射第一层混凝土找平层,其目的是尽量减少边坡暴露时间;
(3)喷射混凝土之前,用清水将坡面冲刷干净,湿润岩体表面,以确保喷射混凝土与岩体之间良好粘结,建议控制喷射混凝土厚度的标志,以确保混凝土喷射的厚度,喷射作业应分段分片依次进行,喷射顺序自上而下;按地形条件和风向从左至右,或从右至左依次进行,喷射时,应控制好水灰比,保持混凝土表面平整,呈湿润光滑,无干斑或滑移流淌现象;



附件 3

毕业设计图纸文件图纸图签格式



### 3.12 河海学院毕业设计(论文)成绩评定办法

一、毕业设计(论文)成绩评定必须经过“指导教师审阅”、“交叉评阅”、“答辩”三个环节。指导教师审阅成绩占总成绩的50%，交叉评阅人给出的成绩占总成绩的20%，答辩小组给出的成绩占总成绩的30%。

二、学生毕业设计(论文)成绩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及格和不及格五级。各级对应分数标准为：90—100 优秀；80—89 良好；70—79 中等；60—69 及格；60 分以下为不及格。各级控制比例为：优秀<20%，良好<30%，中等<35%，及格和不及格<10%—15%。

三、各系(部)凡对学生成绩有争议，须将情况及时提交院答辩委员会，由答辩委员会最终决定学生成绩。

四、毕业设计(论文)成绩应于答辩结束后三天内报学院，由学院向学生公布，并报学校相关部门。

五、毕业设计(论文)不及格者不得毕业，只发结业证书。允许其结业后一年内再回校重做毕业设计(论文)并进行答辩。答辩及格后，可换发毕业证书。逾期不做或重做不及格者，以后不再安排重做。

六、毕业设计(论文)评分标准由各系部结合专业特点制定。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实施。